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YMATES TOYS LIMITED

彩星玩具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9)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35,638	232,096
毛利	169,775	89,306
營運溢利 / (虧損)	12,800	(68,395)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4,428	(71,18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虧損)	1,613	(41,860)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虧損) - 基本	0.33	(8.46)

彩星玩具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全球銷售額為港幣三億三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5%。美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上升44%，而國際銷售額則相等於去年同期的146%。隨著兩套重頭電影「*Star Trek*」及「*Terminator: Salvation*」於五月上映，兩大系列新玩具產品強勢推出，令期內男孩品牌之全球銷售額上升。主要歐洲市場之銷售額亦因「*Dinosaur King*」動作人物模型及配件之推出而受惠。而「*Tinker Bell*」DVD影碟於去年秋季開始發售，帶動「*Disney Fairies*」品牌持續受追捧，亦令女孩品牌之銷售額增加。

玩具銷售毛利率為51%(二零零八年同期為38%)。期內毛利百分比上升是由於產品組合之銷售盈利較高，生產成本相對穩定，以及非持續產品之折扣銷售量減少。

行政費用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30%，貫徹本公司因應全球經濟衰退而於二零零九年首要落實之削減成本及緊縮開支之營運方針。由於期內之銷售額上升，毛利增加及行政費用減少，彩星玩具錄得除稅後淨溢利約港幣二百萬元(二零零八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約港幣四千二百萬元)。

就行業整體而言，今年上半年(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止)美國玩具零售銷售額以幣值計算下跌 2%，而單位銷售額則相應下降 3%。在全球經濟不景氣下，消費者大都減少非必要開支，而零售商亦收緊存貨策略，因而打擊全球玩具銷售額。現時美國零售商大多調整採購策略，傾向縮減玩具部規模和品牌選擇。國際市場亦因經濟放緩而受到嚴重影響。

本公司預期市場環境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將持續充滿挑戰，消費者信心依然疲弱，而零售商將繼續嚴控存貨水平，並減少支持非最熱門的品牌。由於「*Terminator: Salvation*」及「*Star Trek*」玩具零售銷貨量未如理想，該兩品牌上架量已遭削減，對本公司下半年男孩玩具銷情勢將造成負面影響。為此，本公司正調整下半年之展望，惟本公司仍然保持審慎樂觀，全年營運業績仍或可得到改善。

面對前景仍具挑戰，彩星玩具將繼續嚴加控制開支，專注爭取及發掘其具競爭優勢的新特許權和新商機。

品牌概覽

「*Star Trek*」之電影票房收入理想，但玩具銷情稍遜。而「*Terminator: Salvation*」之電影票房收入與玩具銷售額均同樣未符預期，預計不會對下半年之銷售額帶來重大貢獻。新推出之「*忍者龜*」二十五週年紀念產品之銷量符合預期，但品牌總銷售額則較去年同期遜色。於二零零九年秋季，「*Star Trek*」、「*忍者龜*」、「*Dinosaur King*」及「*Yu-Gi-Oh!*」將預期成為男孩品牌之主要銷售來源。本公司與 *Giochi Preziosi S.p.A.* 合組之合營公司按計劃於二零零九年春季在美國推出「*Gormiti*」動作人物模型及配件系列，吸引兒童對該產品產生興趣，建立品牌地位，以配合二零零九年秋季之全面推出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秋季，彩星玩具將根據受歡迎電視節目「*iCarly*」推出新系列娃娃、玩具套裝及兒童電子產品，該套由 Nickelodeon 製作，高踞收視榜首之實況式電視節目，鼓勵青少年透過「博客」世界表達自己及發揮創意。Walt Disney Pictures 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售第二套根據「*Disney Fairies*」歷險故事製作之 DVD 影碟「*Tinker Bell and the Lost Treasure*」。彩星玩具得到各大主要美國零售客戶支持，通過大規模綜合推廣計劃，推出擴大「*Disney Fairies*」娃娃及配件系列。彩星玩具之女孩品牌將於二零零九年秋季增添新成員「*H2O, Just Add Water*」，該時裝娃娃及配件系列是根據一套實況式電視片集設計，內容是關於幾名可變身為人魚之魔法少女之故事，現時正在 Nickelodeon 播放。

展望二零一零年，彩星玩具產品組合將繼續擴展，新增之兩個女孩品牌為「*Rainbow Brite*」及「*My Pixies*」，前者為 Hallmark 之經典女孩品牌，而後者則是自家開發之學步幼兒造型娃娃系列。「*Rainbow Brite*」產品系列將包括多款時裝娃娃、玩具馬及毛絨玩具「*Sprite*」，而「*My Pixies*」則是以魔法精靈為題材之專利品牌，將為傳統玩意注入新元素。

新男孩品牌將包括「*Hero 108*」，該品牌由 Cartoon Network 與 Mooncoop Entertainment 共同開發，所製作之動畫電視片集預計將於二零一零年初在 Cartoon Network 播放，並會透過多個平台以及 MMOG (大型多人在線遊戲)進行推廣。彩星玩具將會推出一系列之珍藏人物模型、遊戲卡及玩具套裝。同時，彩星玩具亦計劃重投玩具車市場，推出「*Inazuma-Oh*」，此為擁有獨特功能之玩具車及路軌套裝系列，可自行組裝改變車速及行車表現。此外，彩星玩具近期已獲 DreamWorks Animation SKG 極受歡迎之「*The World of Shrek*」玩具產品特許權，當中包括預計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全球首映之第四集電影「*Shrek Forever After*」特許權。彩星玩具計劃推出廣泛產品系列，展現主角「*史力加*」之奇趣歷險世界。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美金千元 (附註九)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二	43,308	335,638	232,096
銷售成本		(21,402)	(165,863)	(142,790)
毛利		21,906	169,775	89,306
市場推廣費用		(10,577)	(81,971)	(75,492)
銷售及分銷費用		(3,855)	(29,877)	(17,438)
行政費用		(5,822)	(45,127)	(64,771)
營運溢利/(虧損)		1,652	12,800	(68,395)
其他收入		11	89	551
融資成本		(410)	(3,175)	(1,208)
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49)	(1,927)	(2,132)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33)	(3,359)	-
除稅前溢利/(虧損)	三	571	4,428	(71,184)
稅項(支出)/抵免	四	(363)	(2,815)	29,32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虧損)		208	1,613	(41,860)
		美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六	0.04	0.33	(8.46)
基本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美金千元 (附註九)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虧損)	<u>208</u>	<u>1,613</u>	<u>(41,860)</u>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 產生之外匯差額	<u>(69)</u>	<u>(533)</u>	<u>-</u>
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139</u></u>	<u><u>1,080</u></u>	<u><u>(41,860)</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九)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26	8,726	10,1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056	23,686	25,613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716	5,551	8,534
遞延稅項資產		5,556	43,061	45,856
		<u>10,454</u>	<u>81,024</u>	<u>90,114</u>
流動資產				
存貨		3,519	27,271	19,469
應收貿易賬項	七	4,851	37,592	77,240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賬項		6,831	52,939	77,585
可退回稅項		229	1,776	2,2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62	49,309	48,939
		<u>21,792</u>	<u>168,887</u>	<u>225,488</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516	35,000	41,721
應付貿易賬項	八	5,110	39,603	95,842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591	58,830	54,929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238	1,843	1,103
撥備		2,723	21,101	29,520
應繳稅項		5	39	406
		<u>20,183</u>	<u>156,416</u>	<u>223,521</u>
流動資產淨值		<u>1,609</u>	<u>12,471</u>	<u>1,967</u>
資產淨值		<u>12,063</u>	<u>93,495</u>	<u>92,08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38	4,950	4,950
儲備金		11,425	88,545	87,131
權益總額		<u>12,063</u>	<u>93,495</u>	<u>92,081</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一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款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相符。惟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並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 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取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除下文註明者外，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並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期間因與股東(以股東身份)進行交易而引致之詳細權益變動，已在經修訂綜合權益變動表中與其他收益及開支分開呈列。所有其他收益及開支如入賬列為期間損益之一部份，均於綜合收益表中呈列；否則會在新增之主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採納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新格式，相關金額亦已重列以符合新呈報方式。呈報方式之變動對任何呈報期間之呈報損益、總收益與開支或資產淨值並無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並無影響本集團已確定之可呈報業務分部。然而，可呈報分部資料現時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編製，而後者會由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定期檢討。在過往之年度財務報表中，分部資料則參考本集團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之種類而確定。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該新準則。

二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各分部則按服務及產品劃分。按照內部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資料以便作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之方式，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集中從事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發展、市場推廣及分銷，故並無呈列可呈報業務分部之分析。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之營業額及(ii)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其所在國家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物業、機器及設備而言)，以及營運所在地點(以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而言)劃分。

	營業額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	-	27,005	29,591
美洲				
- 美國	218,604	151,951	10,632	14,515
- 其他地區	21,226	8,677	-	-
歐洲	74,928	58,512	-	-
香港以外其他亞太地區	19,274	8,791	326	152
其他	1,606	4,165	-	-
	335,638	232,096	10,958	14,667
	335,638	232,096	37,963	44,258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其中三名(二零零八年：兩名)客戶之交易額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 10% 以上。向該等客戶進行銷售所得之總營業額約達港幣 176,000,000 元(二零零八年：港幣 76,000,000 元)。

三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5,575	121,112
產品研發費用	4,994	4,628
已付特許權使用費	46,994	25,520
客戶折扣撥備	4,946	284
員工成本	35,099	44,17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691	1,21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43	61

四 稅項(支出)/抵免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內所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海外(主要為美國)稅項乃根據海外附屬公司之溢利/虧損按照其經營所在國家之稅務法例計算。在美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溢利繳付美國聯邦稅及州政府稅。聯邦稅率為 34%(二零零八年：34%)，而加州(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州政府稅率則為 8.84%(二零零八年：8.628%)。

在簡明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支出)/抵免金額表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	(176)
海外稅項	(478)	(31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66	-
	<u>(312)</u>	<u>(49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	(2,503)	29,818
	<u>(2,815)</u>	<u>29,324</u>

五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股息。

六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1,613,000 元(二零零八年：虧損港幣 41,860,000 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495,000,000 股(二零零八年：495,000,000 股)計算。

由於未獲行使之購股特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沒有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七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通常以即期或遠期信用狀，或按平均六十天信貸期之賒賬方式與玩具業務之客戶進行交易。應收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35,891	70,257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228	1,738
六十天以上	1,473	5,245
	<u>37,592</u>	<u>77,240</u>

八 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27,824	73,051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9,353	19,994
六十天以上	2,426	2,797
	<u>39,603</u>	<u>95,842</u>

九 美金等值

有關之數字祇作為參考用途，並以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75元兌美金1元之匯率為根據。

十 比較數字

由於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若干比較數字已調整以符合本期間之陳述方式，以及就於二零零九年首次披露之項目提供比較金額。

財務分析

玩具業務基本上受行業季節性影響。一般而言，下半年之營業額會顯著高於上半年。因此，在每年下半年之銷售旺季中，應收貿易賬項之比例會大幅上升。按照業內慣例，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會在第四季後期至下年度第一季內收取，以致在銷售旺季中會對營運資金有額外需求。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項為港幣37,592,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7,240,000元)，而存貨為港幣27,271,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469,000元)。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均於本期間錄得虧損。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分別為港幣 23,686,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5,613,000 元)及港幣 5,551,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534,000 元)。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與有形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為14.0%，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2%。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1.1，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1.0。

本集團維持經常性業務及未來增長及發展所需之充裕現金水平。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 49,309,000 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48,939,000 元)。

本集團主要須就以美金為單位之銷貨承受外幣風險。由於港幣與美金間之匯率控制在一狹窄幅度內，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承諾維持及確保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董事會代表
陳俊豪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陳俊豪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宇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正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Novak, Lou Robert 先生(執行董事)、杜樹聲先生(執行董事)及楊岳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